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竞得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拍卖事项的基本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所持有的 4,000,000 股公司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 10 时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黄浦法院”）京东网（www.jd.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公开拍卖，具体情况请查阅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的相关信息。

二、拍卖竞价结果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元投资”）发来的《告知函》，舜元投资参与了上述股份的竞拍并以最高应价成功竞得盈方微电子持有的 4,00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7,812,000（柒佰捌拾壹万贰仟元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需按照《竞买公告》、《竞买须知》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黄浦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黄浦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发布的《竞买公告》和《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舜元投资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20,022,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0%，其中限售股股数 90,520,2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8%；如本次拍卖最终成交完毕，舜元投资将持有公司股份 124,022,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9%，其中限售股股数 94,520,248 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 11.57%，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3、盈方微电子本次被拍卖的 4,000,000 股为限售流通股，截至目前该部分股份尚未办理解除限售的有关手续。如本次拍卖最终成交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相关股份涉及的承诺事项应由股份受让方承接，且相关限售股份的后续解除限售及减持应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4、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收到深交所《关于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0]258 号），因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4.1.1 条的规定以及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交所决定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7 日起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及深交所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